

关于养老金产品非交易过户相关事宜的公告

为确保养老金产品份额持有人利益，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资产”或“公司”）决定自2020年12月18日起为养老金产品份额持有人提供非交易过户服务。需要办理非交易过户的持有人，需向华泰资产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 华泰资产《养老金产品特殊业务申请表》；
2.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或各省市社保局备案的年金计划确认函，年金计划受托人相关函件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证明文件。

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公司的相关规定，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对本业务作最终解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12月18日

